

证券代码：400254

证券简称：旭电 A5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公司股票的转让价格连续三个转让日（2025年2月14日、2月17日、2月18日）达到涨幅限制，根据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属于股票异常交易波动情形。公司对相关情况进行了严谨细致地核实，现予以补发披露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4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公告补发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今后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规范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2月24日